編號：TWS/PT1016/26
日期：　14-10-2026

積極公民獎章系列
社 區 應 急 先 鋒 訓 練 班

本區將推廣積極公民系列，於2027年1月將舉辦上述訓練班，由社區應急先鋒導師兼消防教練員鄧偉強先生擔任班領導人，讓成員透過訓練班，提升對消防安全意識、應急能力及學習使用心肺復甦法及自動心臟除顫器，歡迎本區幼童軍及童軍成員踴躍參加。
本訓練班獲『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』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日　期	時　間	地　點
2027 年 12 月 26 日 至 2027 年 1 月 8 日	**網上學習平台**	
2027 年 1 月 9 日(星期六)	16:00 – 18:00 (幼童軍) 16:00 –18:30(童　軍)	香港童軍中心

參加資格：　須年滿 6 歲，已宣誓並持有效童軍成員編號之 **幼童軍及童軍支部** 成員。

費　　用：　每位港幣$20 元正；
費用已包括行政費、訓練器材、茶點及消耗性物資等費用；
請以**一人一票**劃線支票方式付款，支票抬頭須書明『**香港童軍總會慈雲山區**』；
支票背面須書明區、旅號及聯絡電話以資識別（**請勿郵寄現金**）。

報名辦法：　填妥總會青少年活動署活動／訓練班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（PT/03），由有關負責領袖簽署及蓋印後，連同費用於截止日期或之前交回本區。(信封面註明:社區應急先鋒訓練班)

名　　額：　40 人（本區合資格之 幼童軍及童軍成員優先）

服　　裝：　穿著整齊童軍制服

截止日期：　2026 年 12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

PT/03

其他事項：
1) 參加者如獲取錄，需於**實體課堂前完成 1 小時網上課程**；
2) 凡逾期遞交之報名表，未經有關負責領袖副署或蓋印或未交費用者，一概不獲接納申請；
3) 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／監護人簽署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（PT/03）；
4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者資格不可轉讓別人，亦不會獲發還任何已繳交之費用；
5) 凡獲取錄者，**必須帶同有效成員紀錄冊出席**，否則將被取消參加資格；
6) 接納與否，均以電郵通知（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電郵地址）；
7) 有關「惡劣天氣及空氣污染應變措施」指引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第 04/2018 號內容；
8) 參加者若於 2026 年 12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仍未收到通知，可與活動負責人查詢；
9) 任何查詢，可於本區辦公時間內（逢星期四晚上七時半至九時正，公眾假期除外）致電與本區職員聯絡。

副區總監（訓練）
（楊耀榮 代行）

九龍慈雲山慈民邨民裕樓地下10號
NO. 10 G/F MAN YU HOUSE, TSZ MAN ESTATE, TSZ WAN SHAN, KOWLOON
info@twsd-hkscout.org　http://www.twsd-hkscout.org
2328 3338　2328 3312